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002094)

Kingking<sup>®</sup>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15：00

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上实中心 T3 楼 16 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二、审议议案

- 1、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9、审议《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公司继续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投资控制制度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控制制度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8、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 19、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述职

### 四、股东发言

五、与会股东与公司高管互动交流，同时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宣布现场会议的表决结果

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议案一：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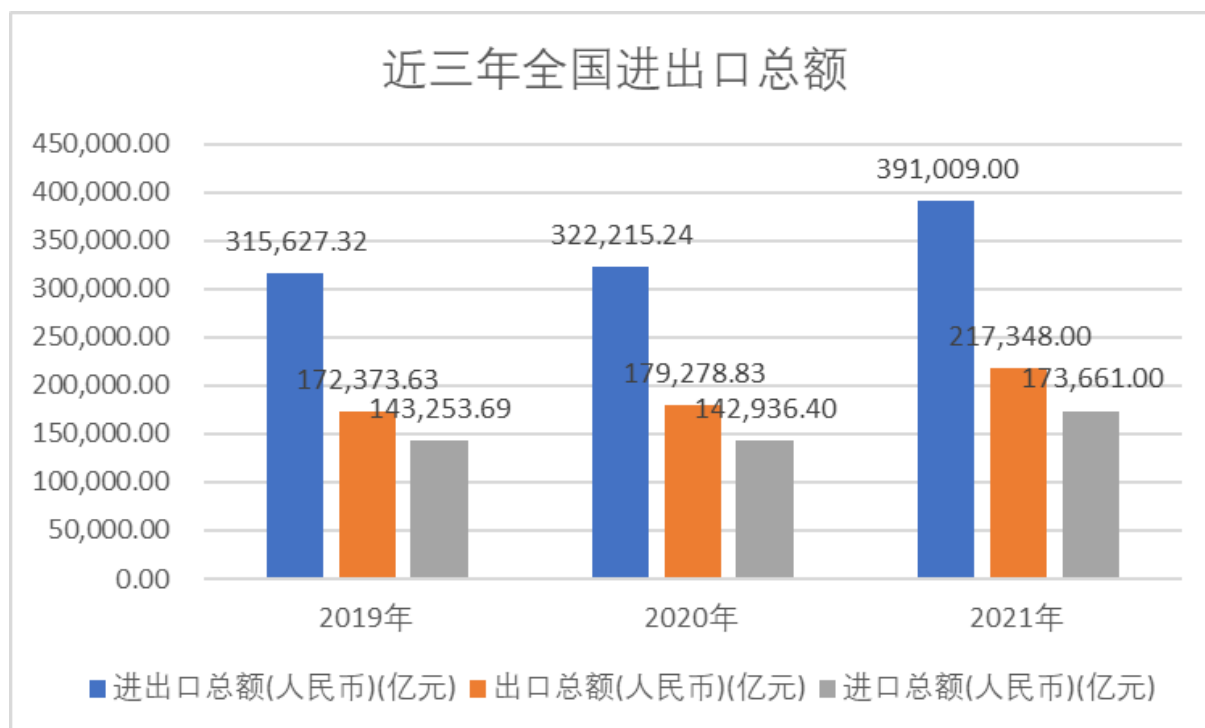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董事会 2021 年工作报告如下，请各位股东审议。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新材料蜡烛与香薰及工艺制品业务、化妆品业务和供应链业务三大板块。其中，化妆品业务、新材料蜡烛与香薰及工艺制品业务系公司的核心业务发展板块。

2021 年以来，国内外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对外贸易快速增长，货物进出口规模创历史同期新高，贸易结构持续优化，增长新动能加快聚集，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2021 年全国进出口总额 39.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35%，其中出口总额 21.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24%，进口总额 17.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5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公司所从事的新材料蜡烛与香薰及相关工艺制品行业属于日用消费品行业，经过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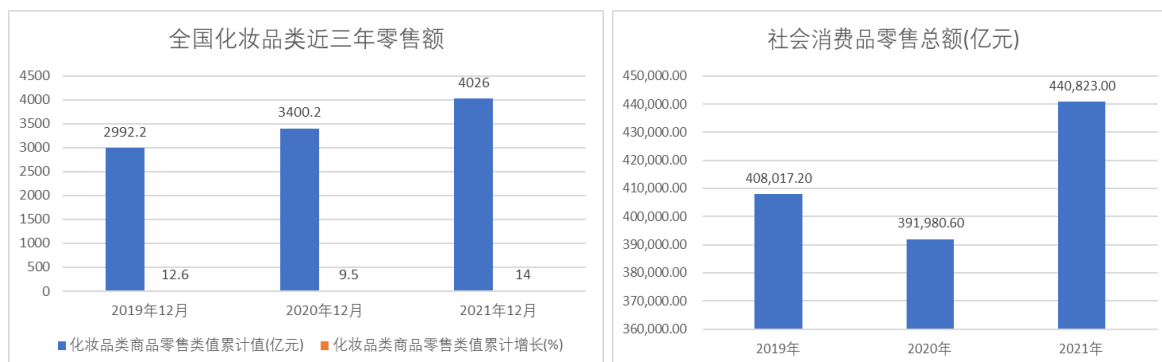
年发展，市场已经比较成熟，其总体市场销售额不会出现跳跃式的高速增长。但是出于文化、宗教和日常生活习惯需要等原因，蜡烛与香薰及相关制品已经成为国外消费群体生活的必需品，相关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这使得公司主要的外销市场对蜡烛及相关制品的需求存在一定的刚性。近几年来，随着国内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全球化对居民生活方式的影响，特别是居民消费行为从基本型向享受型的转变，蜡烛作为生活装饰品与香薰有望逐步被市场接受，国内需求也将有望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因此，国内外市场对蜡烛与香薰及其相关制品的消费需求将长期稳定存在并持续增长，使得行业具有稳定的发展前景。

化妆品行业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专营店、商超、百货、药妆店、美容院、电商等。近年来，连锁专营渠道和电商渠道发展迅速。连锁专营店渠道方面，以屈臣氏、万宁、丝芙兰等为代表的国际性背景的化妆品连锁专营店经济实力雄厚，经营模式成熟，发展迅速并已经成为化妆品专营店渠道的主流模式。化妆品连锁专营店亦凭借差异化的消费，市场渗透率高及渠道下沉快的优势，在近几年取得快速发展，集中度也明显提升。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从四个方面对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及其监督管理予以规范，一是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完善了化妆品和化妆品原料的分类管理制度，简化了注册、备案流程，鼓励和支持化妆品研究创新，优化企业创新制度环境。二是严守质量安全底线。明确了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的主体责任，加强了生产经营全过程管理和上市后质量安全管控，确立了化妆品和化妆品原料的安全再评估制度以及问题化妆品召回制度，进一步保障化妆品质量安全。三是完善监管措施。建立化妆品风险监测和评价制度，规范执法措施和程序，增加责任约谈、紧急控制、举报奖励、失信联合惩戒等监管措施，提高监管的科学性、有效性、规范性。四是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综合运用没收、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件、市场和行业禁入等处罚措施打击违法行为，对严重违法单位的有关直接责任人员处以罚款，将严重违法者逐出市场，为守法者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 年全年，限额以上化妆品零售额为 4,026 亿元，同比增长 14%。根据 Euromonitor 预测，中国化妆品行业将在未来几年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预计到 2024 年市场容量将达到 1199 亿美元，2020 年至 2024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13%。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6-2020 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额从 26.10 万亿元增长到 37.21 万亿元，年均增长率 9.3%，中国网购用户规模已达 7.82 亿，连续多年

保持全球规模最大、最具活力的网络零售市场。疫情加速了消费向线上转移，社交电商、直播电商发展迅速，直播带货成为电商发展新引擎。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一）新材料工艺蜡烛与香薰等业务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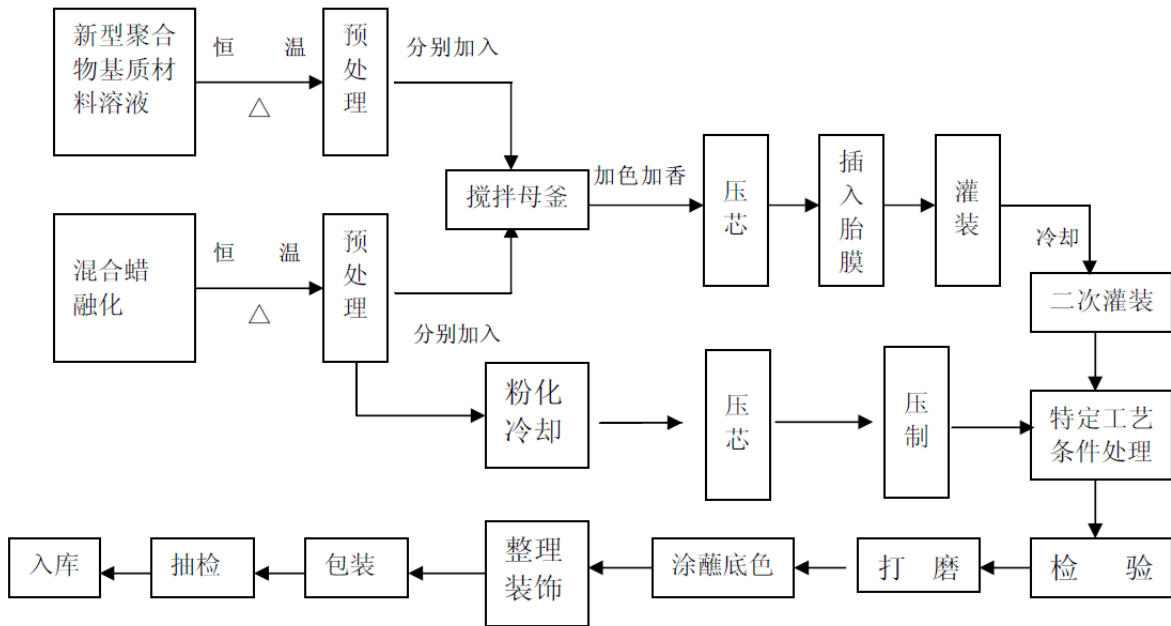
公司从事新材料蜡烛制品与香薰及相关工艺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客户分布在欧洲、北美洲等国家和地区，由于欧美国家在宗教信仰、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上对工艺蜡烛及相关产品存在一定的刚性需求，在日常生活和节日氛围等方面对工艺蜡烛及相关产品一直保持一定的消费量，另一方面，具有工艺装饰性的蜡烛制品被越来越多的人用来家庭装饰，具有香薰功能的蜡烛制品越来越获得欧美消费者的青睐。公司外销市场主要的蜡烛及相关制品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2018年以来美国针对产自中国的一系列产品加征关税，公司出口美国的新材料蜡烛产品均产自公司海外工厂，因此并未受美国加征关税影响。在控制业务风险前提下，公司继续利用在石蜡等原材料采购方面较强的议价能力、与供应商良好的合作关系、规模化采购的优势等有利因素，稳步发展公司的供应链业务，增强盈利能力。

公司新材料工艺蜡烛业务上游主要是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的供应商，包含了石油炼化、玻璃制品、香精、纸箱、包装等厂商，下游客户主要是海外大型商超、百货公司及家居用品公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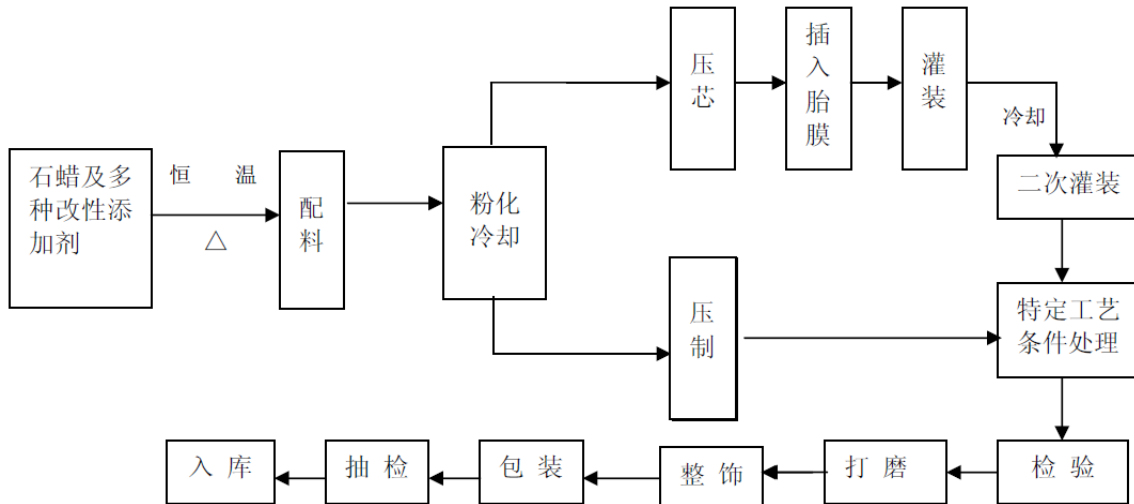
供应链业务板块，公司主要开展石蜡、燃料油、沥青及成品油等石油副产品的大宗商品贸易。公司系通过批发商模式进行油品贸易业务的中间服务商，目前主要采用了锁定上下游差价的闭口业务模式。

根据蜡烛主要原材料及生产工艺的不同分为新材料蜡烛和日用蜡烛

1、新材料工艺蜡烛工艺流程如下：



2、日用蜡烛产品工艺流程如下：



3、2021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



## （二）化妆品业务板块

公司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整合优势资源，围绕化妆品研发、生产、销售、品牌运营、智慧零售的整体产业规划和布局，逐步建设形成了完整的化妆品全产业链。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王产业链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整合全国线下优势渠道资源，深耕线下渠道运营环节，不断加大线下渠道的拓展宽度和深度，建立了多元化和高效协同的销售网络和线上、线下渠道互动互通的全渠道布局，形成了覆盖全国主要省份的化妆品营销网络。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月泮作为一家专业的化妆品线下直营渠道代理商及运营商，是公司线下直营渠道运营平台，依托公司完整化妆品产业链，实施多终端、多渠道、多品牌的发展战略。上海月泮重点发展增长态势良好的以屈臣氏、丝芙兰为代表的连锁专营店渠道、以大润发、家乐福为代表的大型连锁超市渠道，并坚持渠道终端直营管理模式，以求保持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及投资回报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韩亚系国内为数不多的彩妆为主、护肤一体的化妆品企业，拥有“蓝秀”、“LC”品牌资源。公司通过与国际知名设计师合作，对“蓝秀”、“LC”产品进行重塑，提升品牌形象，同时结合公司基于对终端客户需求的研究，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开发了“LANCHEN 依露”系列口红，已在公司“众妆优选”各个实体店、微信小程序及各渠道商销售。

###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蜡	直接采购及间接采购	21.66%	否	5,857.44	7,264.96
胎膜	直接采购及间接采购	26.55%	否	1.06	1.25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工艺蜡烛产品	17,580 万只	87.89%		
香薰产品	2,100 万只	91.48%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青岛即墨环保产业园	工艺蜡烛、香薰
越南铃中工业园区	工艺蜡烛、香薰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突出的行业龙头地位

公司所从事的新材料蜡烛及相关工艺制品行业属于日用消费品行业。公司多年来通过自主创新、研发设计、提升品牌效应、打造国际化产业布局等手段，逐步形成了品牌和产品差异化的优势，在产品细分市场上处于绝对优势地位，已发展成为亚洲第一，全球排名前列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材料蜡烛制品及相关制品生产商，行业龙头地位突出。

### （二）美妆新零售网络优势

公司借助腾讯在新零售业务方面的技术优势和先进理念，对公司新零售板块进行优化升级，利用腾讯提供的优 Mall、优客等产品，可以基于门店进行深度人流分析、动线分析、商圈洞察等，提高线下消费的转化率，提升坪效；通过全渠道发货系统将订单分流到各门店和仓库，实现 24 小时内完成发货。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的“众妆优选”会员系统，洞察消费者的需求，集中优势资源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挑选优质商品。

开辟即墨海关保税仓跨境购渠道，与公司现有门店及小程序运营相结合，充分利用原有客户群的基础上，借助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等渠道，成为“美妆外卖”即时零售的一员，将产品与服务全面融合，通过极速的配送服务和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给消费者更新颖、更快捷的消费体验。

### （三）化妆品产业链平台优势

公司目前已清晰地形成了涵盖品牌、线上线下渠道的化妆品产业链。有利于上市公司母公司层面、各化妆品板块、控、参股子公司在包括销售渠道共享、互相支持等多环节进一步实现协同效应，体现规模效应，带动公司在化妆品行业的整体竞争力提升，从

而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1 年以来，国内外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国内外疫情呈两极化发展，国内疫情得到良好的控制，国外疫情反复恶化，导致全球供应链格局发生变化，外贸出口业务需求持续增长。疫情也带来了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的改变，居家时间的增多，导致居家办公、居家生活的有关产业需求不断增长。

面对严峻的形式，在新材料蜡烛及香薰制品业务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大对生产线的智能化和信息化的改造升级，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不断加大研发力度，开发新产品，以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差异化需求，另外公司也根据国内市场对家居香薰需求的不断增长，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开发迎合国内消费需求的香薰产品，以线上销售为主，在天猫、小红书、抖音等多个平台均进行布局，同时，也在逐步向线下渠道包括优质美妆门店、家居门店等延伸。

化妆品业务方面，面对疫情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公司持续优化品牌结构和渠道结构，积极开拓自有品牌，积极探索线上营销模式，通过小红书、抖音等渠道给消费者提供更丰富的购物体验，通过与 MCN 机构合作，将知名海外美妆品牌产品精准、高效的送达消费者手中。

报告期内，上海月沣充分利用连锁专营店渠道丰富的运营经验，发挥运营团队直营渠道的运营优势，持续加大品牌升级开发及渠道拓展力度，积极引入独家品牌，海外优质品牌，丰富国内消费者的性价比选择，同时上海月沣也在积极布局新兴渠道，尝试新模式，通过抖音、快手、微信小程序等直播平台开展业务。

公司在布局化妆品营销渠道的同时，不断打造自有品牌，在原有“蓝秀”、“LC”品牌基础上，通过对原有产品及品牌进行重塑升级，推出“新蓝秀”、“LANCHEN”品牌的系列彩妆，基于小红书、抖音等电商平台，打造“LE COLOR”等品牌。

新零售业务方面，在原有门店加网购相结合的基础上，开辟保税仓跨境购业务，满足消费者海淘需求，同时与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等开展合作，成为“美妆外卖”即时零售的一员，将产品与服务全面融合，为消费者提供极速的配送服务，境内业务最快 30 分钟送达，跨境业务最快 48 小时送达，通过打造更多、更丰富的创新玩法，不断完善数字化新零售业务模式。

2021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15,304.4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21%，主要原因为根据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的规定，结合贸易模式和合同约定，本期对部分商品的贸易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导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632.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由于公司合资的个别孙公司受疫情反复影响较大，导致合并净利润为-1,758.60 万元，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20 万元。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153,044,393.97	100%	4,001,716,786.57	100%	-21.21%
分行业					
化妆品	1,563,991,278.03	49.60%	1,648,646,536.60	41.20%	-5.13%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919,222,093.70	29.15%	633,522,609.12	15.83%	45.10%
供应链行业	669,831,022.24	21.24%	1,719,547,640.85	42.97%	-61.05%
分产品					
化妆品	1,563,991,278.03	49.60%	1,648,646,536.60	41.20%	-5.13%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919,222,093.70	29.15%	633,522,609.12	15.83%	45.10%
供应链行业	669,831,022.24	21.24%	1,719,547,640.85	42.97%	-61.05%
分地区					
境外	898,643,231.39	28.50%	592,288,037.22	14.80%	51.72%
境内	2,254,401,162.58	71.50%	3,409,428,749.35	85.20%	-33.88%
分销售模式					
化妆品	1,563,991,278.03	49.60%	1,648,646,536.60	41.20%	-5.13%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919,222,093.70	29.15%	633,522,609.12	15.83%	45.10%
供应链行业	669,831,022.24	21.24%	1,719,547,640.85	42.97%	-61.05%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妆品	1,563,991,278.03	1,361,865,136.19	12.92%	-5.13%	-12.61%	7.45%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919,222,093.70	723,989,345.27	21.24%	45.10%	56.66%	-5.81%
供应链行业	669,831,022.24	648,910,834.05	3.12%	-61.05%	-61.13%	0.20%
分产品						
化妆品	1,563,991,278.03	1,361,865,136.19	12.92%	-5.13%	-12.61%	7.45%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919,222,093.70	723,989,345.27	21.24%	45.10%	56.66%	-5.81%
供应链行业	669,831,022.24	648,910,834.05	3.12%	-61.05%	-61.13%	0.20%
分地区						
境外	898,643,231.39	707,863,946.12	21.23%	51.72%	50.39%	0.70%
境内	2,254,401,162.58	2,026,901,369.39	10.09%	-33.88%	-37.04%	4.51%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元	725,022,731.92	636,653,651.53	13.88%
	生产量	元	758,188,943.73	622,396,383.45	21.82%
	库存量	元	76,638,396.12	43,472,184.31	76.29%
贸易	销售量	元	2,009,742,583.59	3,540,845,736.7	-43.24%
	库存量	元	412,731,356.17	708,593,585.06	-41.75%

### (4)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妆品	营业成本	1,361,865,136.19	49.80%	1,558,433,600.19	42.24%	-12.61%
新材料蜡烛、香薰及工艺品等	营业成本	723,989,345.27	26.47%	462,144,723.59	12.52%	56.66%
供应链行业	营业成本	648,910,834.05	23.73%	1,669,242,002.94	45.24%	-61.13%

###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9,567,259.64	325,486,732.60	-38.69%	
管理费用	213,121,272.15	233,137,203.94	-8.59%	
财务费用	58,963,646.25	81,290,602.81	-27.47%	
研发费用	39,289,225.58	32,371,258.79	21.37%	

### 4、研发投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低熔点费托合成蜡的配方研究	改进配方工艺	项目已结题	通过改进配方工艺，提升产品特性，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植物基微相结构的开发与应用	改进配方工艺	项目已结题	通过改进配方工艺，提升产品特性，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微晶体结构蜡对杯蜡香味表现的研究	改进配方工艺	项目已结题	通过改进配方工艺，提升产品特性，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大豆蜡混合椰子蜡的配方与应用	改进配方工艺	项目已结题	通过改进配方工艺，提升产品特性，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石蜡晶体结构对蜡烛燃烧性能的影响	改进配方工艺	项目已结题	通过改进配方工艺，提升产品特性，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优势。	
金王蜡烛板块数字化重构项目	提升管理效率	项目已结题	开发适用于公司蜡烛业务板块的 ERP 系统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9	174	-8.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05%	6.22%	-0.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77	85	-9.41%
硕士	12	12	0.00%
大专及以下	70	77	-9.0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57	66	-13.64%
30~40 岁	63	65	-3.08%
40 岁以上	39	43	-9.30%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9,289,225.58	32,371,258.79	21.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5%	0.81%	0.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6,810,459.77	4,544,015,718.94	-2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8,498,714.98	4,720,017,724.58	-1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88,255.21	-176,002,005.64	-13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58,406.47	366,551,741.22	-18.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897,499.62	142,993,009.96	153.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39,093.15	223,558,731.26	-12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183,871.52	973,617,600.04	5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3,140,789.81	1,320,454,558.32	2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56,918.29	-346,836,958.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15,687.69	-301,804,521.39	

##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24,722,197.31	26.80%	1,434,801,798.97	29.86%	-3.06%	
应收账款	574,923,338.05	12.58%	543,702,106.32	11.31%	1.27%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635,596,979.82	13.91%	809,243,639.00	16.84%	-2.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6,671,563.74	8.03%	359,946,734.72	7.49%	0.54%	
固定资产	232,522,337.40	5.09%	193,452,775.09	4.03%	1.06%	
在建工程	11,258,140.98	0.25%		0.00%	0.25%	
使用权资产	56,706,110.84	1.24%	66,252,138.79	1.38%	-0.14%	
短期借款	763,499,683.16	16.71%	802,914,427.26	16.71%	0.00%	
合同负债	197,402,304.57	4.32%	142,599,434.18	2.97%	1.35%	
长期借款		0.00%	130,000,000.00	2.71%	-2.71%	
租赁负债	8,761,444.44	0.19%	17,691,252.47	0.37%	-0.18%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1,649,209.09					37,498,610.69		4,150,598.4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1,300,000.00		-198,700,000.00					92,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65,300,000.00			85,300,000.00
上述合计	352,949,209.09		-198,700,000.00		65,300,000.00	37,498,610.69		182,050,598.40
金融负债	0.00							0.00

## 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及市场情况

公司在原有业务稳步发展的情况下，确定了围绕化妆品产业链建设“颜值经济产业圈”平台的大战略，经过过去几年的积累和创新，建立了多元化和高效协同的销售网络，业务涵盖了自有品牌研发生产、渠道分销、电商运营及品牌运营，形成了线上、线下渠道互动互通的全渠道布局，已逐步打造成为中国化妆品行业最具竞争力及规模最大的供应链服务平台。

### （二）公司战略定位

公司在深入贯彻和执行“颜值经济产业圈”平台的发展战略基础上，加强自有、独家和海外品牌引进，以各省众妆供应链为基础，利用互联网工具、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科技对供应链和终端零售进行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应用智能 POS 终端，打通零售会员系统，形成统一的会员运营和服务体系，对内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改善运营流程，打造“数字化新零售 SaaS 科技服务平台”，对外输出创新技术和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促进化妆品行业资源和科技成果转化为价值，致力成为全国领先的颜值产业数字化供应链及新零售科技服务平台。

### （三）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 1、加强线上业务布局和终端零售品牌建设，拓展并尝试多种新零售经营业态；

从化妆品渠道发展趋势来看，传统电商正在完成多个方向的“云”转型,其中社交电商、直播电商和线上线下新零售等新型消费展现出了强劲的发展势头。公司持续看好线上线下融合的新零售业态，未来将展开以用户运营为核心的多种新零售经营模式创新，结合公司供应链优势，拓展新模式下的线上业务，积极在全国范围内布局新零售业务，扩大终端零售商业品牌影响力，构建全渠道统一的终端用户运营体系，结合消费金融产品，推动线上线下技术和服务创新，提升公司综合管理水平，促进新零售业务快速发展。

#### 2、大力发展智慧供应链和智慧零售相关信息技术，应用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科技提

高数据化、精细化运营水平；

在新零售的新形势下，公司顺应时代变化，积极主动进行信息化、数字化转型，联合行业领先合作伙伴打造智慧供应链和智慧新零售协同的整体解决方案，短期内通过系统化整合措施，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将信息化系统、数字化运营能力向产业链覆盖，长期将加强技术和数据能力，最终形成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平台和智能化终端新零售科技服务平台；

3、积极加大品牌的独家订制，开发引入优质国货品牌，扶持国货崛起，同时引入海外优质品牌，丰富国内消费者性价比及差异化的选择。

公司长期重视品牌资源拓展，现已拥有众多国际、国内优质品牌特许经营资源，公司拥有各类品牌在中国市场的品牌渠道分销和终端推广的能力，能够利用供应链的强大市场消化能力，最大最快的提升品牌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和消费者的认知度，孵化出优质品牌，并助力品牌成长。

未来将充分利用数字化新零售服务平台，发挥全国各省的终端资源和分销、推广优势，加强国外优质品牌引进，满足国内消费者多样化、个性化及寻求高性价比产品的需求，在加大订制产品的同时，积极引入国内优质品牌进行高效分销，快速覆盖终端，扶持优质国货品牌崛起。

4、持续增强化妆品供应链优势，深化上下游合作关系，全方位覆盖化妆品产业链；

公司非常重视供应链的建设，未来将持续增加投入，巩固公司在化妆品供应链的优势地位。基于多年来积累的上游品牌资源和深厚的合作伙伴关系，结合不断扩张的终端零售规模，进一步强化自有及独家品牌订制品牌体系建设，融合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科技手段，建设行业领先的供应链网络，配合供应链金融支持，促进内生增长与协同，实现多环节降本增效，达成供应链直接与下游终端新零售全面一体化发展。

5. 加大人才投入，集聚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提供强劲支撑；

公司未来将加大人才投入，吸引在供应链管理、零售组织管理、大数据运营、技术服务等领域经验丰富、执行力强的人才加入，对公司战略落地、业务发展、组织管理将起到关键作用。

#### （四）公司经营计划

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并参照本公司 2021 年度的销售额、成本、利润等指标，公司 2022 年经营目标是营业收入超 35 亿元人民币，在此基础上改善收入结构，提



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围绕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积极投入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重塑供应链体系、打通上下游产业、融合线上线下渠道，逐步由货品运营向顾客全生命周期的新零售运营模式转型，通过优化品牌结构及渠道资源，拓展营销渠道及打造智慧新零售等方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同时扩大该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强化供应链体系信息化建设，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加快资金周转，实现多环节降本增效。积极开发及引入自有、独家品牌，引入海外优质品牌，提升商品销售利润。并迎合新渠道发展趋势，将积极向以用户运营为核心的多种新零售经营渠道提供供应链服务，结合本身优势，积极在全国范围内布局新渠道供应链业务，同时结合市场变化不断优化品牌结构和渠道结构，压缩和清理盈利能力差的品牌和渠道，探索和开发新兴市场，积极寻找盈利增长点。

品牌方面，广州韩亚将把开发新产品和开拓新渠道作为经营主要方向。逐步完成了全系列专业彩妆和天然护肤产品新品换代，同时继续与国际知名设计团队合作开发线上专属产品，加大在小红书、抖音等渠道的投放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优势，宣传推广品牌和产品，并调整营销策略和销售政策来满足新的销售渠道。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利用新产品，新渠道提升销售业绩，提升盈利能力。

线下直营渠道代理及运营方面，上海月泮将依托现有的渠道分销和终端推广能力，充分利用供应链的强大市场消化能力，继续深耕化妆品线下渠道，加强与更多品牌的深度合作。积极开发及引入自有、独家品牌，海外优质品牌，利用 BA 资源在朋友圈、抖音、快手等进行品牌推广，通过淘宝天猫品牌旗舰店、微信小程序，网红直播，员工线上直播以及参与屈臣氏电商销售等多种线上销售方式，进一步拓展新的销售模式。上海月泮还将积极主动进行信息化、数字化转型，联合行业领先合作伙伴打造智慧供应链和智慧零售协同的整体解决方案，短期通过系统化整合措施，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将信息化系统、数字化运营能力向产业链覆盖，长期将加强技术和数据能力，最终形成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平台和智能化终端零售服务平台。

化妆品新零售业务方面，众妆优选将全力打造终端门店+社群+直播+分销的自有智慧生态圈，最大限度地实现线上线下渠道联动，给消费者带来全新的新零售体验。通过持续的品牌形象和陈列场景升级，全面打造众妆优选“新体验、新惊喜、新分享”的社交特质，完善全渠道联动的新零售体系，给消费者提供更好的消费环境。强化社群+直

播的多触点运营，沉淀优质会员流量，通过精准推送和触达实现对会员的深度运营和流量变现。同时，公司将加大品牌引入力度，引入更多网红品牌、新锐品牌，加速自有品牌/独家品牌的开发，为消费者带来更多优质的美妆商品，打造众妆优选核心竞争力。

新材料工艺蜡烛方面，利用公司在新材料蜡烛行业内产品和品牌的竞争优势，调整产品结构，深度挖掘老客户潜力，在为老客户创造更多价值的基础上，继续开发支柱性大客户，以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全球营销网络，增加公司外销的市场份额，通过产品创新和自有品牌建设实现稳定的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在控制业务风险、确保优先满足化妆品业务对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稳步发展公司的一般贸易业务。

在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经营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进行短期财务投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及盈利水平。

#### （五）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本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2 亿元综合授信，按照业务的实际需求确定融资的具体金额与性质。

#### （六）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原材料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供求关系中的主要原材料为石油副产品——石蜡。石蜡价格波动和国内垄断性的供应目前依然是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不利因素之一。近年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跟随大宗商品价格变化呈现出持续波动的局面，对公司产品的利润产生直接影响。虽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与主要客户建立产品售价与原材料价格联动机制、实行规模化采购、根据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制定科学的采购计划，但如果原材料价格发生剧烈波动，将可能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和毛利率水平，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自 2007 年开始开展油品贸易业务，业务品种包括石蜡及相关石油副产品，如燃料油和沥青等大宗商品。油品贸易业务经过多年发展，与供应商和客户之间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了规模化采购的优势。但当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剧烈波动时，可能会出现油品贸易下游客户订单违约、公司滞压大量贸易品导致存货和存货跌价准备大幅上升的情况，给公司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 2、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为公司产生了一定汇兑损失，近期中美之

间贸易摩擦频繁，未来汇率走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存在一定汇兑风险。公司继续通过与结算银行密切合作，加大合理安排外币与人民币资金运用的力度，适当利用金融工具控制汇率风险。同时，继续通过与长期合作客户积极沟通，利用合同给定波动预期、利用人民币作为主要结算工具等方式，进一步规避人民币波动风险。

### 3、劳动用工短缺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劳动密集型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外生产基地仍不同程度的出现劳动用工短缺，用工成本也逐年提高。公司通过与偏远地区学校实现长期校企合作方式，解决了部分用工短缺困难。同时，公司通过建立与核心员工长期的利益分享与共同成长机制，积极改善员工待遇，提高员工权益保障，实现了员工与企业长期共同发展。

### 4、市场和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国内化妆品行业伴随居民收入的增长、城镇化比率的提升和消费升级，市场需求保持较高且平稳的增长态势。但需求变动的影响因素也较复杂，如经济周期、行业竞争、时尚流行、消费者偏好等都会令市场消费偏好出现变并导致市场需求出现波动。如果未来国内化妆品市场需求增长趋势放缓，或者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的变化形式，则可能对公司经营持续增长带来压力和挑战。

### 5、疫情带来的风险

虽然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消费市场总体趋势向好，行业开始复苏，但目前国外疫情控制情况不容乐观，受输入病例影响，本土疫情仍存在个别地区、个别时段散发的情况，因此疫情的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预计在一定时期内仍将持续。

请审议。

议案二：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各项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设，积极探索多种方式提升监督效能。在公司董事会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的主动配合下，监事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 2021 年监事会的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管理，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董事长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对该报告无异议，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维护了股东利益。公司内部控制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内控是有效的。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执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募集资金 2021 年度的使用和存放情况。

（四）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的价格以公开、公正的市场或成本价格为准，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最大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请审议。

议案三：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请审议。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请审议。

议案四：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

我向各位宣读《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审议。

一、2021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2021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和信审字（2022）第000808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元）	3,153,044,393.97	4,001,716,786.57	-21.21%	5,474,978,20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42,034.00	-428,744,846.41	103.81%	21,170,96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63,963.92	-436,169,419.87	101.96%	-258,030,30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1,688,255.21	-176,002,005.64	-133.91%	115,309,85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620	103.82%	0.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620	103.82%	0.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15.97%	104.14%	0.73%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元）	4,569,066,424.12	4,805,511,403.76	-4.92%	5,550,500,56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23,861,566.84	2,465,427,007.14	-9.80%	2,899,671,015.25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1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24,722,197.31	26.80%	1,434,801,798.97	29.86%	-3.06%	
应收账款	574,923,338.05	12.58%	543,702,106.32	11.31%	1.27%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635,596,979.82	13.91%	809,243,639.00	16.84%	-2.9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6,671,563.74	8.03%	359,946,734.72	7.49%	0.54%	
固定资产	232,522,337.40	5.09%	193,452,775.09	4.03%	1.06%	
在建工程	11,258,140.98	0.25%		0.00%	0.25%	
使用权资产	56,706,110.84	1.24%	66,252,138.79	1.38%	-0.14%	
短期借款	763,499,683.16	16.71%	802,914,427.26	16.71%	0.00%	
合同负债	197,402,304.57	4.32%	142,599,434.18	2.97%	1.35%	
长期借款		0.00%	130,000,000.00	2.71%	-2.71%	
租赁负债	8,761,444.44	0.19%	17,691,252.47	0.37%	-0.18%	

## (2) 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增减变动
流动负债合计	2,105,188,070.05	1,873,797,978.78	12.35%
其中：短期借款	763,499,683.16	802,914,427.26	-4.91%
应付票据	647,033,133.60	283,402,356.28	128.31%
应付账款	163,624,531.86	275,306,958.87	-40.57%
预收款项	6,908,259.50	7,764,391.07	-11.03%
合同负债	197,402,304.57	142,599,434.18	38.43%
应付职工薪酬	16,895,979.60	24,655,829.07	-31.47%
应交税费	45,060,918.37	19,988,226.41	125.44%
其他应付款	104,079,358.60	296,701,235.13	-6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120,557.97	11,056,805.57	1221.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51,522.25	163,155,037.90	-90.35%
其中：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1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1,500,00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90,077.81	11,655,037.90	-40.03%
负债合计	2,120,939,592.30	2,047,840,025.73	3.57%

## 2、经营成果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3,153,044,393.97	4,001,716,786.57	-21.21%
减：营业成本	2,734,765,315.51	3,689,820,326.72	-25.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72,406.11	11,919,986.07	-31.44%
销售费用	199,567,259.64	325,486,732.60	-38.69%
管理费用	213,121,272.15	233,137,203.94	-8.59%
研发费用	39,289,225.58	32,371,258.79	21.37%
财务费用	58,963,646.25	81,290,602.81	-27.47%



资产减值损失	18,831,968.32	252,677,614.57	-92.55%
二、营业利润	-2,238,303.79	-632,278,768.63	
三、利润总额	-3,970,327.41	-642,178,709.51	
四、净利润	-17,586,027.72	-570,559,063.12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2,034.00	-428,744,846.41	
2.少数股东损益	-33,928,061.72	-141,814,216.71	

### 3、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6,810,459.77	4,544,015,718.94	-2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8,498,714.98	4,720,017,724.58	-1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88,255.21	-176,002,005.64	-13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158,406.47	366,551,741.22	-18.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897,499.62	142,993,009.96	153.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39,093.15	223,558,731.26	-12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183,871.52	973,617,600.04	5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3,140,789.81	1,320,454,558.32	2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56,918.29	-346,836,958.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15,687.69	-301,804,521.39	

### 4、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0,685.37	-53,512.51	
流动比率	1.60	1.89	-15.34%
资产负债率	46.42%	42.39%	9.51%
速动比率	1.04	1.24	-16.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26	
利息保障倍数	0.92	-9.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0	-8.5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00%	0.00%

#### (二) 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4	6.29	-10.33%
存货周转率(次)	3.79	4.21	-9.98%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91	1.04	-12.50%

### 二、2021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 (一) 2021年经营目标及2022年经营计划

结合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情况并参照本公司2021年度的销售额、成本、利润等指标，公司2022年经营目标是营业收入超35亿元人民币，在此基础上改善收入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围绕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积极投入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重塑供应链体系、打通上下游产业、融合线上线下渠道，逐步由货品运营向顾客全生命周期的新零售运营模式转型，通过优化品牌结构及渠道资源，拓展营销渠道及打造智慧新零售等方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同时扩大该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强化供应链体系信息化建设，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加快资金周转，实现多环节降本增效。积极开发及引入自有、独家品牌，引入海外优质品牌，提升商品销售利润。并迎合新渠道发展趋势，将积极向以用户运营为核心的多种新零售经营渠道提供供应链服务，结合本身优势，积极在全国范围内布局新渠道供应链业务，同时结合市场变化不断优化品牌结构和渠道结构，压缩和清理盈利能力差的品牌和渠道，探索和开发新兴市场，积极寻找盈利增长点。

品牌方面，广州韩亚将把开发新产品和开拓新渠道作为经营主要方向。逐步完成了全系列专业彩妆和天然护肤产品新品换代，同时继续与国际知名设计团队合作开发线上专属产品，加大在小红书、抖音等渠道的投放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优势，宣传推广品牌和产品，并调整营销策略和销售政策来满足新的销售渠道。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利用新产品，新渠道提升销售业绩，提升盈利能力。

线下直营渠道代理及运营方面，上海月泮将依托现有的渠道分销和终端推广能力，充分利用供应链的强大市场消化能力，继续深耕化妆品线下渠道，加强与更多品牌的深度合作。积极开发及引入自有、独家品牌，海外优质品牌，利用BA资源在朋友圈、抖音、快手等进行品牌推广，通过淘宝天猫品牌旗舰店、微信小程序，网红直播，员工线上直播以及参与屈臣氏电商销售等多种线上销售方式，进一步拓展新的销售模式。上海月泮还将积极主动进行信息化、数字化转型，联合行业领先合作伙伴打造智慧供应链和智慧零售协同的整体解决方案，短期通过系统化整合措施，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将信息化系统、数字化运营能力向产业链覆盖，长期将加强技术和数据能力，最终形成数字化供应链服务平台和智能化终端零售服务平台。

化妆品新零售业务方面，众妆优选将全力打造终端门店+社群+直播+分销的自有智慧生态圈，最大限度地实现线上线下渠道联动，给消费者带来全新的新零售体验。通过

持续的品牌形象和陈列场景升级，全面打造众妆优选“新体验、新惊喜、新分享”的社交特质，完善全渠道联动的新零售体系，给消费者提供更好的消费环境。强化社群+直播的多触点运营，沉淀优质会员流量，通过精准推送和触达实现对会员的深度运营和流量变现。同时，公司将加大品牌引入力度，引入更多网红品牌、新锐品牌，加速自有品牌/独家品牌的开发，为消费者带来更多优质的美妆商品，打造众妆优选核心竞争力。

新材料工艺蜡烛方面，利用公司在新材料蜡烛行业内产品和品牌的竞争优势，调整产品结构，深度挖掘老客户潜力，在为老客户创造更多价值的基础上，继续开发支柱性大客户，以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全球营销网络，增加公司外销的市场份额，通过产品创新和自有品牌建设实现稳定的收入增长。另一方面，在控制业务风险、确保优先满足化妆品业务对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稳步发展公司的一般贸易业务。

在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经营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进行短期财务投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及盈利水平。

## （二）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本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2 亿元综合授信，按照业务的实际需求确定融资的具体金额与性质。

请审议。

## 议案五：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 56,321,524.25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 2021 年度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5,632,152.4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4,748,815.69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35,438,187.51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541,039.92 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42,034.00 元。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为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平稳运营，公司将投入资金用于仓储设施建设、产业自动化改造、信息化升级，以及流动资金等项目，日常经营和中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较大，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 二、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 1、公司近三年经营情况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21,524.25	34,947,037.28	470,259,835.66
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2,034.00	-428,744,846.41	21,170,966.32
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541,039.92	24,523,639.51	46,877,805.40
合并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11,688,255.21	-176,002,005.64	115,309,859.29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6.51%	29.96%	31.89%
合并资产负债率	46.42%	42.61%	38.89%

2019-2021 年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 561,528,397.19 元；2019-2021 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391,231,846.09 元。

###### 2、有关规定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实施利润分配的条件如下：

在同时满足以下第（1）项至第（3）项条件前提下，公司应进行利润分配，但出现第（4）项至第（6）项情况之一时，可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1 元。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当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公司正在或将要实施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该事项累积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

（6）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55%。

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利润分配条件下，在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3、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因公司 2019-2021 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391,231,846.09 元。同时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综合考虑公司的发展规划，保证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有关规定。

###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计划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进行产业自动化、信息化升级改造，以及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提供可靠资金保障。

###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核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基于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持公司顺利开展各项业务，进行产业自动化、信息化升级改造，以及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请审议。

议案六：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意见，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经与同行业比较，该所具有竞争优势，公司拟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及子公司拟支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 195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5）首席合伙人：王晖；

（6）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37 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58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9 人；

（7）和信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6,793.1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918.9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081.43 万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5961 万元。和信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32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4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征先生，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5 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和信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1 份。

2. 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征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和信及项目合伙人左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征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吕凯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情况确定，预计本年度审计费用 195 万元（包含内控审计 40 万元），与上年度审计费用没有重大变化。

## 二、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结合和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审计服务质量等方面，并综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和稳定性，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可靠性，确保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定合理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和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的相关材料进行了充分、认真的审查，关于本次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我们已经事前认可。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可靠性，确保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继续聘任和信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作出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定合理且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和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请审议。

议案七: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2 年向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中国银行即墨分行、青岛银行香港花园支行、浦发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青岛福州南路支行、兴业银行青岛分行、日照银行青岛分行、光大银行青岛分行、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南洋商业银行青岛分行、韩亚银行青岛分行、国泰世华银行青岛分行、昆仑银行大庆分行、浙商银行青岛分行、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合计约为 22 亿元。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要具体办理相关手续

请审议。

议案八：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76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123,112.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1.85 元，共计募集资金 59,264.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0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7,264.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35.5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6,928.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6）第 SD03-0003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93.5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8,452.39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152.9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专项使用。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6年5月24日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花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上海月泮化妆品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广州韩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及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花园支行	802530200515208	1,146.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3803020138000000543	5.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分行	69010155300003058	0.35	
合计		1,152.9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90.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16年7月1日出具《关于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16）第SD03-0021号）。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105,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已经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 2017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 3,5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9 个月，到期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3500.00 万元，已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6 月 15 日，根据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公司提前将尚未到期的 4,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4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将剩余的 30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广州韩亚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及“上海月泮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属于营销渠道建设，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因此其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均体现在标的公司整体业绩中。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调整主要为对“上海月泮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内部调整，并将“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项目结余资金投入“上海月泮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详情请查询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已按《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

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6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452.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67.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州韩亚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393.56	8,998.14	99.98%				否
2、上海月泮直营终端铺设项目	是	9,000.00	10,064.47		9,254.72	91.95%				否
3、偿还银行贷款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已完成			否
4、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否	19,764.00	19,764.00		19,764.00	100.00%	已完成			否
5、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	是	3,500.00	2,435.53		2,435.53	100%	已完成			否
合计		59,264.00	59,264.00	393.56	58,452.3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调整主要为对“上海月洋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内部调整,并将“支付本次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项目结余资金投入“上海月洋直营终端铺设项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分别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90.0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于2016年7月1日出具《关于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及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105,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8月15日,公司已经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17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其中3,500.00万元期限不超过9个月,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广州韩亚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及“上海月洋直营终端铺设项目项目”属于营销渠道建设,与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因此其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均体现在标的公司整体业绩中。



议案九：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1]102 号文《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同地区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同意公司给予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每年工作津贴拾万元人民币（含税）；此外，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请审议。

议案十：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继续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前次为公司董监高投保责任险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具体方案如下：

- 一、投保人：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二、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三、责任险限额：每年 7,500 万元-10,000 万元人民币
- 四、保险费总额：每年 20 万元-50 万元人民币
- 五、保险期限：1-3 年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办理全体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和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到期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该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审议。

议案十一：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请审议。

议案十二：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请审议。

议案十三：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请审议。

议案十四：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制度》。

请审议。

议案十五：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控制制度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对外投资控制制度》。

请审议。

议案十六：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控制制度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对外担保控制制度》。

请审议。

议案十七: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022年1月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修订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结合上述制度的修订情况,对公司有关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请审议。

## 议案十八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提名陈索斌先生、唐风杰先生、姜颖女士、杜心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将以逐项表决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并实行累积投票制。

#### **第八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 **董事：**

陈索斌先生，1964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1993年至1995年，任青岛金王轻工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1995年至2000年，任青岛金王轻工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至2002年，任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至今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2021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纪律处分。

姜颖女士，197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1995年毕业于青岛大学。1995年至1998年，在青岛市物资局任职；1998年至今历任青岛金王货运代理有限公司、青岛金王国际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今担任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至今历任青岛金海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姜颖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索斌之妻妹。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唐风杰先生，1965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2000年5月至2004年7月任青岛金王轻工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12年3月任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3月至今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持有公司股份28.5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上市公司或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

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杜心强先生，1971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3年8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部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01年11月至2004年11月，任青岛国货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2013年4月，任青岛金王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4月至今，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股份30.7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上市公司或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上述董事候选人陈索斌先生、唐风杰先生、姜颖女士、杜心强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请审议。



议案十九：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研究，提名陈波先生、权锡鉴先生、孙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

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以逐项表决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并实行累积投票制。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的有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询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董事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了上述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等详细工作经历及兼职等情况后，认为其符合董事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

###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波先生，1965年4月出生，经济学硕士。1986年7月至1992年9月长安大学教师；1995年6月至1996年8月华夏证券从事投行工作；1996年8月至2001年9月任青岛国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1年9月至2008年1月任青岛健特生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上海顺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7月至今任青岛瑞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青岛黄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信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权锡鉴先生，1961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曲阜师范大学教师、中国海洋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系主任、副院长、院长等职；曾任健特生物、青岛碱业、红星发展、新华锦国际、东方铁搭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名誉院长、教授，同时兼任东方铁塔独立董事、青岛双星独立董事、高测股份独立董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孙莹女士，1983年4月出生，管理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具有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资格，2011年6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博士研究生专业，2011年8月至今任就职于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现任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资本效率研究所副所长。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波先生、权锡鉴先生、孙莹女士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议案二十：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3 人。监事会经研究，同意提名于旭光先生、崔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一名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

监事候选人将以逐项表决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并实行累积投票制。

## 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于旭光先生简历：

于旭光，1976年11月出生，中专学历，1996年入职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车间主任；生产事业部部长；越南公司副总经理，生产制造总部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于旭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崔婷女士简历

崔婷,1981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2年5月至2004年3月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管会计;2004年3月至2009年3月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税收主管;2009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经理;2013年12月至2020年4月担任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经理兼财务管理部经理；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内审负责人，同时兼任广州栋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南金王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临沂金王通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弘方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持棠（青岛）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宁波金庄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汇茂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弘思化妆品有限公司监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崔婷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 （徐胜锐）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作为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本人忠实、勤勉、尽责的独立认真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和能力作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5	3	2	0	0
股东大会	2	2	0	0	0

2021 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且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天津弘方提供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庄、湖北晶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6/23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额度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 三、到公司现场办公及检查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除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解外，利用空余时间到实体店面调研，以及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了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战略发展动向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报告期内，对公司战略发展及未来战略布局等提出建议，部分建议已被公司采纳并逐步实施。除此之外，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及青岛证监局《关于填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开展自查，督促审计机构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对公司重点子公司和重点科目进行充分的审计，如发现存在问题，公司应根据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提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做好年度报告披露工作。

### 四、专业委员会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成员。

报告期内公司未聘任董事，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作为战略委员会成员，本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提出了建议与意见。另外，本人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年度工作汇报，对公司年审及年报编制工作实施了有效地监督。

#### 五、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其他情况

(1)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2) 未提议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3) 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4)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六、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备注
徐胜锐	2691658173@qq.com	无

报告完毕，谢谢！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 （王竹泉）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作为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本人忠实、勤勉、尽责的独立认真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和能力作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5	3	2	0	0
股东大会	2	1	0	0	1

2021 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且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天津弘方提供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庄、湖北晶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6/23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额度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 三、到公司现场办公及检查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会议、与高级管理人员座谈等多种形式，了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战略发展动向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报告期内，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及青岛证监局《关于填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开展自查，督促审计机构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对公司重点子公司和重点科目进行充分的审计，如发现存在问题，公司应根据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提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做好年度报告披露工作。

### 四、专业委员会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作为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根据公司年报工作规程及规程细则规定，本人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年度工作汇报，并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年审机构进行事前、事中、事后三次沟通，对公司年审及年报编制工作实施了有效地督促与监督工作。同时，作为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报告期内本人参与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岗位业绩考核工作，听取公司高管

人员述职，并出具了考核意见。

#### 五、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其他情况

(1)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2) 通过审计委员会提议的改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3) 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4)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六、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备注
王竹泉	zhuquanw@126.com	无

报告完毕，谢谢！

#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 （王蕊）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作为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本人忠实、勤勉、尽责的独立认真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和能力作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类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董事会	5	3	2	0	0
股东大会	2	1	0	0	1

2021 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且未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事项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类型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认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合同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河南弘方、天津弘方提供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庄、湖北晶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4/29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6/23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21/6/25	同意
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额度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2021/8/30	同意

### 三、到公司现场办公及检查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公司会议、与高级管理人员座谈等多种形式，了解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战略发展动向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报告期内，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及青岛证监局《关于填报<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开展自查，督促审计机构在进行年度审计时对公司重点子公司和重点科目进行充分的审计，如发现存在问题，公司应根据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针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提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做好年度报告披露工作。

### 四、专业委员会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提名委员会成员。本人作为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根据公司年报工作规程及规程细则规定，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年度工作汇报，并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年审机构进行事前、事中、事后三次沟通，对公司年审及年报编制工作实施了有效地督促与监督工作。

### 五、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其他情况

(1)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2) 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3) 报告期内，本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 六、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备注
王蕊	1391081@163.com	无

报告完毕，谢谢！